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邵市环评（3）（2025）02号

关于湖南省邵阳县五峰铺镇昞谷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邵阳县裕腾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湖南省邵阳县五峰铺镇昞谷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资料已收悉，经我局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投资 15705.5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5.25 万元）在邵阳县五峰铺镇合兴村、羊古村（111 度 24 分 10.232 秒，26 度 55 分 17.179 秒）建设湖南省邵阳县五峰铺镇昞谷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234507m²，其中矿区范围边界由 14 个拐点圈定，矿区拟设范围开采面积为 0.1569km²，开采规模为 80 万吨/年，矿山开采服务年限为 11.1 年（含建设期 1 年），开采标高为 +390.18m~+335m，开采方式为露天自上而下台阶式开采。项目另设置 1 条破碎筛分生产线，破碎加工建筑用石灰岩矿

石，规模为 80 万 t/a，产品为 1-2 石、1-3 石、机制砂、石粉；一条智能搅拌站生产线，每年生产商品混凝土 30 万 m³；一条水稳土生产线，每年生产水稳土 10 万 m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采矿区、工业广场、进出及场内道路、排土场、办公生活区，配套建设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不设置炸药临时存放点。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专项规划，根据邵阳荣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分析结论和专家评审意见，在你单位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的前提下，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原则上同意你单位按照环评报告表确定的地点、规模、工艺、污染防治及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等实施该项目。

二、项目建设与营运过程中，必须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环境敏感目标保护与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重点做好以下几点：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过程中应采取“8 个 100%”施工扬尘污染、施工机械、汽车尾气防治措施，确保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设置洗车台，加强对进出工地车辆冲洗，并保持车辆畅通；修建废水沉淀池，施工废水及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有效处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综合利用不外排。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音、消音措施

并加强施工设备维护和保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加强车辆运输的管理，确保施工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限值要求，防止噪声扰民。剥离表土全部堆放于排土场内并进行覆盖，防止扬尘污染及水土流失，用于闭矿期复垦绿化，建筑垃圾清运至主管部门指定地点；施工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交由县环卫部门规范处置。严格采取水土保持措施，有效控制水土流失和防止生态破坏。

2、加强水污染防治。按照“雨污分流”原则，修建场区排水和污水处理系统，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系统收集沉淀处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设置洗车装置，进出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后综合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有效处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

3、加强大气污染防治。营运期采矿工序产生的粉尘采取湿式作业，洒水、喷淋等措施降尘；采取道路硬化、对运输车辆进行密闭，及时对道路、场地进行清扫、洒水，并设置洗车平台保持车辆清洁等措施抑尘；工业广场区、原料及产品堆放场全封闭，场地硬化，钢架架构顶棚设置喷淋装置抑尘；骨料加工破碎、筛分工序采取封闭式作业，上方设置喷雾设施；储油罐废气卸油、加油安装油气回收系统；排土场采取喷雾降尘，堆存完成的区块采用网布覆盖，临时撒播草籽绿化，减少粉尘排放及水土的流失；混凝土及水稳土生产线废气采取密封式皮带输送原料、雾化喷头喷雾、布袋除

尘器、滤芯除尘器等除尘措施，确保废气排放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排放限值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厨房使用清洁能源，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相关排放标准。

4、加强噪声控制管理。优化厂区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生产机械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夜间禁止开采和生产，并采取隔声、减振、消声、距离衰减、控制车速等有效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5、妥善处置固体废物。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妥善处置固体废物。剥离表土堆存于排土场，后用于矿山的后期回填及复垦；沉淀池沉渣经定期清理暂存于干化堆场、排土场填埋；石粉回收利用作原料；一般固体废物须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废机油、含油抹布收集于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规范处理，危废暂存间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其修改单要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规范处理。

6、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实施绿色矿山建设方案，采取边开采边复垦的方式，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措施，做好动植物、生态景观、水土流失等保护工作；矿山服务期满后对矿区工

业场区和开采区等进行生态修复，确保区域生态环境不受大的影响。

7、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强化风险管理和事故的预防，做好环境风险的巡查、监控等管理，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资和设施，确保环境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确保环境安全。

三、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项目建成后，在启动生产设施或实际排污之前须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申请办理排污许可手续。项目竣工后，应当依法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1月23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抄送：五丰铺镇生态环境事务中心、邵阳荣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